

巨鹿县卫生健康局
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
绩效复评核实报告

邢锦会审字（2022）第03009号

委 托 方：巨鹿县财政局

评审单位：邢台锦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日 期：2022年8月18日

巨鹿县卫生健康局 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 绩效复评核实报告

邢锦会审字（2022）第03009号

巨鹿县财政局：

我们接受委托，对巨鹿县卫生健康局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复评核实。复评核实依据的自评报告、自评表、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由巨鹿县卫生健康局提供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核实这些资料的基础上出具绩效复评核实报告。我们的工作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核实过程中，我们结合资金使用单位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查阅会计记录、相关合同等资料、查看现场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一、基本概况

（一）基本情况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容，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工作。是我国政府针对当前城乡居民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疾病患者为重点人群，面向全体居民免费提供的最基本的公共卫生服务。开展服务项目所需资金主要由政府承担，城乡居民可直接受益。

通过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稳步推进，覆盖面的不断增加，解决医疗卫生资源配置不均衡、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弱的问题，推动医疗卫生工作重心下沉、医疗卫生资源下沉，提升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基层医疗机构作用明显强化，分级诊疗制度全面建立。

提高健康档案质量，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达到60%以上，电子健康档案逐步向居民开放；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孕产妇、儿童管理率分别达到90%和85%以上；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60%以上；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60%以上；，按照“应管尽管”原则，将居家治疗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在知情同意的基础上纳入健康管理，规范管理率达到80%以上；报告发现的结核病患者管理率达到90%以上；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保持在55%以上；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分别达到95%以上。

通过开展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服务，预防接种，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0-6儿童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卫生监督协管、高血压健康管理、糖尿病规范管理、肺结核患者管理、中医药服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对影响居民健康的主要卫生问题实施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居民整体健康水平。

（二）资金情况

2021年财政部门预算下达原12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2723.7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629.57万元，省级资金544.74万元，县级资金549.39万元。

根据2021年巨鹿县基本公卫资金分配方案，其中，用于优化孕产妇资金为90万元，用于城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为269.7199万元，用于乡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为2363.9801万元；乡镇基本公卫资金中，卫生院资金占总额的60%为1418.3881万元，村卫生室资金占总额的40%为945.592万元。2021年原12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已按照资金分配方案全部支出。资金使用率100%。

该单位支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巨鹿县卫生健康局财务管理制度》等文件执行，严格审批手续，专款专用。

二、绩效评价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一）评价对象的绩效目标

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达到60%以上，电子健康档案逐步向居民开放；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孕产妇、儿童管理率分别达到90%和85%以上；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60%以上；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60%以上；，按照“应管尽管”原则，将居家治疗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在知情同意的基础上纳入健康管理，规范管理率达到80%以上；报告发现的结核病患者管理率达到90%以上；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保持在65%以上；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分别达到95%以上。

（二）评价对象的绩效指标设定

- 1、数量指标：该项目数量指标清晰明确
- 2、质量指标：达到预先设定的指标值
- 3、时效指标：该项目资金发放完成率 $\geq 100\%$
- 4、成本指标：成本指标完成率 $\geq 90\%$
- 5、社会效益指标：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不断缩小
- 6、可持续影响指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不断提高
- 7、群众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不断提高
- 8、预算执行率指标：预算执行率分值100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切实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使用绩效和政府管理效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邢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2019）75号、《中共巨鹿县委、巨鹿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巨发〔2019〕16号）相关规定。按照《邢台市关于开展2021年度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邢财监〔2022〕4号）和巨鹿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巨财〔2022〕30号）的相关要求，结合财政性资金支出的具体情况，按照巨鹿县财政局的总体部署，进行此次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的方法和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的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问卷等基本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1.1因素分析法。通过列举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1.2比较法。通过对比财政支出所产生的实际效果与预定的目标，分析目标的完成情况，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1.3公众评判法。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绩效评价的标准

2.1计划标准。以预算资金使用实施目标计划作为评价标准。

2.2历史标准。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评价标准。

2.3通过对指标体系量化评分，分值 ≥ 90 分为优（成效显著），

70≤分值<90分为良（成效明显），60≤分值<70分为可（成效一般），分值<60分为差（成效较差）。

（三）绩效复评核实实施过程

我们接受巨鹿县财政局的委托对巨鹿县卫生健康局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复评核实，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执行绩效复评核实工作

1.1安排复评核实工作人员

1.2制定绩效复评核实方案

1.3获取自评报告及佐证资料进行复核

1.4前往项目实施单位现场进行考察

1.5根据获取的资料及数据打分

1.6撰写复评核实报告

1.6.1根据邢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2019）75号和《中共巨鹿县委、巨鹿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巨发〔2019〕16号）相关规定。按照《邢台市关于开展2021年度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邢财监〔2022〕4号）和巨鹿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巨财〔2022〕30号）的相关要求，对具体实施巨鹿县卫生健康局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复核评价工作。

1.6.2制定工作实施方案，包括资金支出情况、资金管理情况、产出情况、效果情况、工作流程、抽样方法、时间进度及人员安排。评价小组对巨鹿县卫生健康局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商讨并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及所需的基础数据表，设计调查问卷，确定评

价证据、数据来源及证据收集。

1.6.3根据制定的2020年财政性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收集巨鹿县卫生健康局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实施材料，同时前往实施地，通过现场评价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包括收集、审核基础资料；开展现场核查、核实各项支出是否实施以及实施情况是否良好，并进行拍照留痕；对收集的证据运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综合分析。根据分析后的情况评分，形成综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纳入以确定的各项指标临界区间进行比较，确定绩效评价等级通过对指标体系量化评分。

1.6.4撰写巨鹿县卫生健康局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评价复评报告初稿，并与巨鹿财政局及相关部门（单位）反馈沟通，根据反馈意见修改报告。

2、建立绩效评价复评工作档案

绩效复评项目小组对巨鹿县卫生健康局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复评工作获取的相关资料有序整理，形成书面档案。

四、绩效评价指标复评核实情况

（一）产出指标复评核实情况（分值设定50分，得分45分）

1、数量指标：该指标设定内容明确，指标量化程度较高。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5.3%、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91.99%、0-6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95.67%、孕产妇系统管理率93.70%、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86.10%、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30965、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10584、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6.34%、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4.54%，所涉指标其中三项指标数值依据不充分或无依据，两项未达到设定预期值。

此项得分22分。

2、质量指标：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96.86%、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86.27%、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77.31%、65岁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89.59%、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89.79%、肺结核患者管理率96.77%、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100%，所列指标均已达到设定预期值，此项得分19分。

3、时效指标：完成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此项得分2分。

4、成本指标：项目投入成本等于财政预算拨付资金金额，此项得分2分。

（二）效益指标复评核实情况（分值设定30分，得分27分）

1、经济效益指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可促进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方式的改变，逐步树立起自我健康管理理念；可以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及慢性病的发生和流行；可以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服务应急处置能力，建立起维护居民健康的第一道屏障，对于提高居民健康素质有重要促进作用。此项得分19分。

2、社会效益指标：作为我国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基本公共卫生各服务项目人群覆盖率均有较大幅度增长，服务广覆盖的目标基本达成，重点人群健康管理水平提升明显，健康管理效果显现，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获得感逐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全面实施是向“全民健康覆盖”目标迈进的重要举措。此项得分8分。

（三）满意度指标复评核实情况（分值设定10分，得分9分）

群众满意度指标：通过向社会公众发放问卷，发放问卷50份，收回50份，满意度为96%。此项得分9分。

（四）执行率指标复评核实情况（分值设定10分，得分10分）

2021年该项目下达财政预算资金2723.70万，实际支出2723.70万，全部用于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项目，预算执行率100%，此项得分10分。

五、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通过对该项资金使用情况复评核实，产出指标绩效得分为45分；效益指标绩效得分为27分，满意度指标绩效得分为9分，预算执行率指标绩效得分为10分。总分为91分。

2021年度该项目综合评价结果为优。

六、问题及建议

（一）对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指标调整要适度，不要不断调高，消除基层为完成工作目标，争名次、排座位而弄虚作假的动机，加大对基层公共卫生服务实际开展情况的核查，促使各项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做好做实。

（二）加快公共卫生服务的信息化进程，发挥居民健康档案基础数据信息作用。突出解决居民健康档案的利用与更新。

七、其他说明事项

（一）本次复评核实结果依据该单位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方法，复评核实人员保证本次复评核实工作全过程的公平和公正，各项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由该单位负责，未经委托复评核实单位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复评核实结果对外公布。

（二）复评核实结论受参加本次参与评价人员的水平和能力的限制，鉴于这种评价工作存在资料的有限性和调查、分析、判断的

局限性，因此，复评结果无法考虑影响资金使用的所有因素，评价结论存在一定的局限性。

（三）本报告是复评机构对该单位所提供的材料进行分析和评价，结合现场考察情况综合形成的，对专业指标设定的全面性和问题建议提出的专业性可能存在一定的局限性。本报告的结论和意见仅供财政部门对本次绩效评价参考，不做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河北·邢台

报告日期：2022年8月18日

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			主管单位	巨鹿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巨鹿县卫生健康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723.7			到位数	2723.7		执行数	2723.7	
	其中：财政	2723.7			其中：财政资金	2723.7		其中：财政	2723.7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率(%)	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3	≥	90	百分比	95.30%	100%	2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3	≥	85	百分比	91.99%	100%	3
			0-6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3	≥	90	百分比	95.67%	100%	3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3	≥	90	百分比	93.70%	100%	2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3	≥	80	百分比	86.10%	100%	2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3	≥	37100	人	30965	83.46%	2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3	≥	14300	人	10584	74.01%	2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3	≥	65	百分比	76.34%	100%	3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3	≥	65	百分比	74.54%	100%	3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	3	≥	60	百分比	96.86%	100%	3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	3	≥	60	百分比	86.27%	100%	3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	3	≥	60	百分比	77.31%	100%	3
			65岁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3	≥	60	百分比	89.59%	100%	3
			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	2	≥	80	百分比	89.79%	100%	2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2	≥	90	百分比	96.77%	100%	2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3	≥	95	百分比	100.00%	100%	3
		时效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项目任务指标完成时间	2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	100%	2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成本	2	=	2723.7	万元	2723.7万元	100%	2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10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10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10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9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100%	10	
绩效评价总分										9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居民服务满意度、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有待提高，原因为居民参与度不高，下一步加强宣传和服务力度，利用讲座、咨询等多种服务形式加强公卫知识宣传，提高服务居民的健康素养水平，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